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传承工作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			实施单位：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0.7	313.96	265.69	10	84.62%	8.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0.7	313.96	265.69	-	84.62%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开展“3 + 3工程”室站建设，对在建设期内两室一站、基层老中医工作室、分站进行支持；建立北京中医药“3 + 3工程”管理办公室，负责中医药传承工作的管理、评价、考核，新增传承室站立项、到期的室站验收等，保障北京市中医药传承工作的持续质量提升。 目标2：对第六批市级师承工作结业考核任务； 目标3：对第七批全国师承工作结业考核任务； 目标4：开展北京市中医妇幼名医传承工作室落户工程，对到期的中医妇幼名医传承工作室进行验收。				1.完成“3 + 3工程”室站建设，对在建设期内两室一站、基层老中医工作室、分站进行支持；完成中医药传承工作评价、考核，新增传承室站立项、到期的室站验收等； 2.完成第六批市级师承工作结业考核； 3.完成第七批全国师承工作结业考核； 4.完成到期的中医妇幼名医传承工作室验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0	30				
		质量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8.46				